国家重点公路建设项目

初步设计审批技术咨询服务（2024年度第二批）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委托技术咨询服务管理办法的通知》（交规划发〔2020〕3号）等相关规定，交通运输部公路局（招标人）对国家重点公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批技术咨询服务（2024年度第二批）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源为交通运输部年度财政预算。

2. 招标编号：ZEC-Z24F-067

3.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国家重点公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批技术咨询服务（2024年度第二批），共包括33个工程项目，划分为2个合同类别11个合同段。投标人中标后，负责对合同段内的公路建设项目提供初步设计文件审批技术咨询服务。合同段划分如下：

| **合同类别** | **合同**  **段号** | **项目** | **项目概况** |
| --- | --- | --- | --- |
| Ⅰ | 第1合同段 | 项目1 | 全线采用4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主线全长约421公里，设计速度100、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15座，桥隧比约43%。拟建部分特长隧道长度超过10公里。项目沿线地形地质条件复杂，不良地质发育、地震烈度高，施工难度大，环保要求高。 |
| 项目2 | 全线采用8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改扩建，全长约77公里，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6座，桥隧比约51%。主要采用两侧拼宽方式改扩建。项目部分路段地形地质条件较复杂，湿陷性黄土发育。 |
| 项目3 | 全线采用4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主线全长约57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5座，桥隧比约36%。项目位于山地丘陵区，地形地质条件较复杂，沿线软土、季节性冻土发育。 |
| 第2合同段 | 项目4 | 全线采用4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全长约229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17座，桥隧比约41%。拟建某特大桥主桥采用主跨200米矮塔斜拉桥结构，拟建某特长隧道长约6公里。项目位于山地丘陵区，地形地质条件较复杂，环境敏感点较多。 |
| 项目5 | 全线采用8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改扩建，全长约110公里，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8座，桥隧比约6%。主要采用两侧拼宽方式改扩建。项目位于平原丘陵区，沿线地形地质条件较简单。 |
| 项目6 | 全线采用4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全长约42公里，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3座，桥隧比约36%。项目位于平原丘陵区，沿线地形地质条件较简单。 |
| 第3合同段 | 项目7 | 全线采用8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改扩建，全长约153公里，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16座，桥隧比约14%。采用两侧拼宽为主、局部路段单侧分离新建的改扩建方案。项目位于低山丘陵区，地形地质条件较简单。 |
| 项目8 | 全线采用8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改扩建，全长约154公里，设计速度100、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16座，桥隧比约18%。拟建某特大桥采用主跨306米组合梁斜拉桥结构方案。采用两侧拼宽为主、局部路段单侧分离新建的改扩建方案。项目位于低山丘陵区，地质条件较复杂，断裂破碎带较为发育。 |
| 项目9 | 全线采用8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改扩建，全长约14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3座，桥隧占比较低。主要采用两侧拼宽方式改扩建。项目位于平原微丘区，地形地质条件较简单。 |
| 第4合同段 | 项目10 | 全线采用4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全长约207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16座，桥隧比约31%。拟建某特长隧道长约5公里。项目部分路段位于山岭区，地形地质条件较复杂。 |
| 项目11 | 全线采用4/8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全长约38公里，设计速度100、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3座，桥隧比约50%。与其他高速共线段改扩建为双向8车道标准高速公路。项目位于低山丘陵区，地形地质条件较简单。 |
| 项目12 | 全线采用6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全长约24公里，设计速度80、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6座，桥隧比约91%。拟建某特大桥主桥采用主跨716米双塔双索面混合梁斜拉桥方案。项目位于低山丘陵区和海积滩涂区，地形地质条件较简单。 |
| 第5合同段 | 项目13 | 全线采用8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改扩建，全长约135公里，设计速度80、100、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24座，桥隧比约8%。项目部分路线途经城镇地区，交叉路网密集，建设条件以及改扩建方式、互通立交方案等较复杂。 |
| 项目14 | 全长约9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2座。上层高架桥采用6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下层地面采用一级公路标准建设（兼顾城市道路功能）。项目穿越城镇地区，建设条件和交通组织较复杂。 |
| 项目15 | 全线采用6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全长约18公里，设计速度80、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2座，桥隧比约93%。拟建某特长隧道长约12公里，采用盾构法施工。其中，路域盾构段约2公里下穿城市道路，上穿在建铁路盾构隧道；海域盾构段约8公里与在建铁路隧道共廊带平行布置。 |
| 第6合同段 | 项目16 | 全线分段采用6/8/10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改扩建，全长约126公里，设计速度100、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12座，桥隧比约13%。项目位于低山丘陵区，地形地质条件较复杂。项目互通立交较多，车道变化多，改扩建方式和交通组织均较复杂。 |
| 项目17 | 全线采用6/8/10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改扩建，全长约47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13座，桥隧比约49%。项目位于冲积平原区，地质条件较复杂。项目主要位于城市建成区，互通立交较多，车道变化多，改扩建方式和交通组织均较复杂。 |
| 项目18 | 全线采用6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全长约16公里，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2座，桥隧比约4%。拟建某特大桥跨堤桥采用185米钢箱系杆拱桥方案。项目位于平原丘陵区，沿线地形地质条件较简单。 |
| 第7合同段 | 项目19 | 全线采用4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全长约110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7座，桥隧比约60%。拟建隧道群设有多座长约5公里的特长隧道。项目位于中低山区，地形地质条件较复杂。 |
| 项目20 | 全线采用4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全长约72公里，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5座，桥隧比约38%。项目位于中低山区，地形地质条件较复杂，部分路段岩溶发育。沿线分布多个自然保护区和电站水库，环保要求高。 |
| 项目21 | 全线采用4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全长约35公里，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3座，桥隧比约42%。项目位于冲积平原和喀斯特峰丛地貌区，地形地质条件较复杂，岩溶发育。路线在较短距离内多次连续跨越河流和铁路。 |
| 第8合同段 | 项目22 | 全线采用4/6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全长约140公里，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15座，桥隧比约25%。项目位于平原丘陵区，地形地质条件较简单。沿海地区深层软土广泛分布。 |
| 项目23 | 全线采用8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改扩建，全长约38公里，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7座，桥隧比约45%。主要采用两侧拼宽方式改扩建。项目位于平原丘陵区，沿线地形地质条件较简单。 |
| 项目24 | 全线采用8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改扩建，全长约23公里，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4座，桥隧比约20%。主要采用两侧拼宽方式改扩建。项目位于平原丘陵区，沿线地形地质条件较简单。 |
| 第9合同段 | 项目25 | 全长约30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4座，桥隧比约47%。新建双向6车道路段约26公里，其余路段主要采用两侧拼宽为双向8车道方式改扩建。项目位于山地丘陵区，地形地质条件较复杂，湿陷性黄土发育。 |
| 项目26 | 全线采用8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改扩建，全长约70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9座，桥隧比约32%。拟建某特长隧道长约4公里。主要采用两侧拼宽方式改扩建。项目位于黄土高原区域，部分路段地形地质条件较复杂，湿陷性黄土发育。 |
| 项目27 | 全线采用8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改扩建，全长约27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3座，桥隧比约2%。主要采用两侧拼宽方式改扩建。项目位于黄土丘陵区，部分路段地形地质条件较复杂，湿陷性黄土发育。 |
| 第10合同段 | 项目28 | 全线采用6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全长约39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4座，桥隧比约40%。拟建某特大桥采用主跨340米混凝土拱桥方案。项目位于高原边缘的中低山区，地形地质条件较复杂。 |
| 项目29 | 全线采用6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全长约33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6座，桥隧比约51%。项目位于高原边缘的中低山区，地形地质条件较复杂，沿线软土、岩溶发育。 |
| 项目30 | 全线采用4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全长约37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6座，桥隧比约51%。项目位于高原边缘的中低山区，地形地质条件较复杂，沿线软土、岩溶发育。 |
| Ⅱ | 第11合同段 | 项目31 | 全线采用4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全长约174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16座，桥隧比约75%。拟建某特大桥主桥采用主跨1060米悬索桥结构方案，拟建某特大桥采用主跨696米上承式钢桁架拱桥结构方案，拟建某特长隧道长约10公里。项目位于低山丘陵区，地质条件较复杂。 |
| 项目32 | 全线采用6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改扩建，全长约125公里，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8座，桥隧占比较低。主要采用两侧拼宽方式改扩建。项目位于平原微丘区，地形地质条件较简单，季节性冻土发育。 |
| 项目33 | 全长约71公里，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2座，桥隧比约64%。拟建某特长隧道长约4公里。分段采用一级、二级公路标准建设，沿线地形地质条件复杂，不良地质发育，生态环境脆弱。 |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企业法人或事业法人资格，持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不存在被交通运输部取消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公路建设市场且处罚期未满的情形；

（7）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无行贿犯罪行为；

（8）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creditchina.gov.c](http://www.creditchina.gov.cn/)n）中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9）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0）投标人不得为所投合同段项目的设计文件编制单位或项目所在地省级初步设计审批（核准）部门委托的该项目初步设计咨询审查单位或项目业主委托的该项目初步设计咨询审查单位。

（11）投标人应进入“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中的工程咨询单位名录（咨询专业和范围包括“公路专业评估咨询”），且投标人名称与该名录中的相应单位名称完全一致；

（12）项目负责人、各专业审查专家配备齐全，并在人员组成结构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技术咨询能力：

（13）满足以下业绩要求：

|  |  |  |
| --- | --- | --- |
| 合同类别 | 合同段号 | 对投标人的业绩要求 |
| Ⅰ | 第1、3、6、7、8、9、10合同段 | 近5年内至少承担过2个以上（含2个）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文件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委托人为国务院部门或省级初步设计审批（核准）部门或项目业主）。 |
| 第2、5合同段 | 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1、近5年内至少承担过2个以上（含2个）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文件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委托人为国务院部门或省级初步设计审批（核准）部门或项目业主）。  2、近5年内曾独立完成过1个以上（含1个）项目（须包含单洞长度6000m以上（含6000m）隧道工程）的设计或初步设计文件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委托人为国务院部门或省级初步设计审批（核准）部门或项目业主）。 |
| 第4合同段 | 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1、近5年内至少承担过2个以上（含2个）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文件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委托人为国务院部门或省级初步设计审批（核准）部门或项目业主）。  2、近5年内曾独立完成过2座以上（含2座）主跨600m以上（含600m）悬索桥或主跨400m以上（含400m）斜拉桥的设计或设计咨询（图纸审查）。 |
| Ⅱ | 第11合同段 | 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1、近5年内至少承担过2个以上（含2个）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文件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委托人为国务院部门或省级初步设计审批（核准）部门或项目业主）。  2、近5年内曾独立完成过1个以上（含1个）项目（须包含单洞长度6000m以上（含6000m）隧道工程）的设计或初步设计文件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委托人为国务院部门或省级初步设计审批（核准）部门或项目业主）。  3、近5年内曾独立完成过2座以上（含2座）主跨600m以上（含600m）悬索桥或主跨400m以上（含400m）斜拉桥的设计或设计咨询（图纸审查）。 |

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任一情形，否则其投标无效：

a．为所投合同段项目的设计文件编制单位；

b．为所投合同段项目的业主单位；

c．受所投合同段项目业主单位或其他有关单位委托的初步设计咨询单位；

d．与本条上述三款所涉单位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者项目负责人为同一人的重大关联关系；

e．投标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段的投标；

f．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4.4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合同类别Ⅰ中的任意 5个合同段进行投标，同时可对合同类别Ⅱ中的1个合同段进行投标；且每个合同类别中最多只允许中1个标。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8月26日11:00至2024年8月30日18:00将报名邮件发送至：bjztc3@163.com，报名邮件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报名截止时间为2024年8月30日18:00（以收到报名邮件的时间为准），未按规定时间报名的，将不予受理。招标代理收到投标人的报名邮件后将以电子邮件方式确认投标人报名是否成功，同时向投标人发送招标文件电子版。

投标人报名后请将投标报名表原件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招标代理。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将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在查阅招标文件后如有问题，投标人可传真或发电子邮件至招标代理机构（传真号码：010-59273266，电子邮件：bjztc3@163.com），由招标代理机构统一解答。

6.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9月18日9时0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9时00分前将投标文件当面递交至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170号凯旋城3号楼5层）会议室由招标代理签收。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携带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原件或授权委托书以供核验，否则不予受理。

投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办理或其他非招标人（招标代理）原因造成的投标文件不能及时送达，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本项目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将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时在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公开举行；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预计于2024年9月21日14时00分在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公开举行，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投标人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活动，或未在开标记录上签字，视为该投标人默认开标结果。

6.4 投标人如报名后拟放弃投标，应在2024年9月2日前书面告知招标代理机构，并说明理由。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交通运输部网站（www.mot.gov.cn）和中路电子招投标采购交易平台（www.zlbid.c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交通运输部公路局

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11号

邮政编码：100736

联系人：宾先生

电话：010-65292724

传真：010-65292734

招标代理：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170号凯旋城3号楼5层

邮政编码：100101

联系人：魏先生、房先生

电话：010-51656899-836，13387619609

传真：010-59273266

电子邮件：[bjztc3@163.com](mailto:bjztc3@163.com)

招标公告附件：

国家重点公路建设项目

初步设计审批技术咨询服务（2024年度第二批）招标

投标报名表

|  |  |  |
| --- | --- | --- |
| **报名合同段** | |  |
| **投标单位名称**  **（盖章）** | |  |
| **联系人** | |  |
| **联系电话** | **手机** |  |
| **座机** |  |
| **传真** |  |
| **电子邮箱** |  |
| **报名时间** | |  |

注：

1、投标人报名邮件主题格式：国家重点公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批技术咨询服务（2024年度第二批）招标投标报名，投标人名称。

2、投标人应将本表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发送至报名邮箱。